

抱歉我来不及参与你十六岁之前的人生，
之后的时间请通通交给我。

如梦令

You
Have
Loved
Enough
(典藏版)

凉生

我们可不可以不忧伤



小米
LEXIAOMI
WORKS 著



执迷一生的暗恋传奇
畅销百万册经典回归
作者全文修订，感动升级
收录未公开番外——众生：星辰
电视剧萌宠演员写真，随书敬献 限量发行

小米
LEIXIAOMI 著
WORKS



如梦令

YOU HAVEN'T LOVED ENOUGH

我们可不可以
不忧伤
2

凉生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凉生,我们可不可以不忧伤. 2,如梦令 / 乐小米著
— 南京: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2018.5
ISBN 978-7-5594-1518-9

I. ①凉… II. ①乐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7)第309890号

书 名 凉生,我们可不可以不忧伤. 2,如梦令
作 者 乐小米
出版统筹 黄小初 沈沁颖
选题策划 北京记忆坊文化
责任编辑 姚 丽
特约策划 王 珺
特约编辑 曹若飞
责任监制 刘 巍 江伟明
封面绘图 三 乖
封面设计 80零·小贾
版式设计 80零·小贾
出版发行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邮编:210009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开 本 670毫米×970毫米 1/16
字 数 230千字
印 张 16
版 次 2018年5月第1版,2018年5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594-1518-9
定 价 38.00元

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

001 **CHAPTER 01**

自从你离开，我的生命里就剩下两样事情可做：
寻找你，和，等待你。

036 **CHAPTER 02**

我是你最亲爱的小孩，
却在你最无助的时光里，没有做你的天使。

061 **CHAPTER 03**

如果你就是那只小猪，你愿不愿意爱上我，
并让我一生都保护你？

095 **CHAPTER 04**

因为，你一直都在我的心里。从不曾离开。

125 **CHAPTER 05**

我就是喜欢你！不管你是什么人！
不管你做过什么！我就是喜欢你！

167 **CHAPTER 06**

如果爱情可以转移，我放弃尊严，
容忍你因为他而落下的泪，落在我的胸膛。
只要你要求，只要我还在！

205 **CHAPTER 07**

即使这辈子我们无法再在一起，我也要将它留给你。
让它在我无法再参与你生活的日日夜夜里，为你挡风遮雨。

236 **尾声 很爱很爱你**

240 **番外 众生：星辰**

姜生：

自从你离开，

我的生命里就剩下两样事情可做：

寻找你，和，等待你。

程天佑：

佛祖的慈悲，超度不了我们爱情中的结。

只能超度它成灰。



CHAPTER 01



01

你们俩夫妻阴阳失衡了。

我不知道如何来讲最近这件烦心事的前因后果——痛苦的失眠，无休止的穿越假想，和举动异常令人崩溃的“冬菇”。

我以为这该死的失眠，是因为刚刚回到这座旧日的城市，太过孤单；或者是因为，某种难见天光的思念。

其实，失眠不可怕，可怕的是在我刚刚进入可怜睡眠，竟又在梦里进行穿越之旅——如果我能穿越成宋玉的夫人潘安的妻，我也就认了。可是偏偏我每次不是穿越成罗家英版的唐僧，就是穿越成女猿人！跑到水边看看自己当时的样子，直接被吓醒。

然后，继续失眠。天佑很正经地给我提议，姜生，其实，你可以养一只猫。猫是一种很嗜睡的动物，想必，你也会受它的影响，睡眠也会有很大改善。

我很疑惑，为什么不是养一只猪呢？这种东西比猫还嗜睡吧。后来，就在

我纠结地思考着，到底是养猪还是养猫时，“冬菇”一马当先地闯入了我的生活——嗯！冬菇是一只猫。

事情缘起于某次与金陵一起逛街。

四年的时间，不是很长，但足够我们的年少时光沧海桑田。四年前走在这条街，我的身边有两个很好的姐妹，一个是飞来飞去的小九，一个是恬静温柔的金陵；而四年后，那个豪气冲天的小九，就这么消失了，消失在这条街，现在我的手边，唯一可以握住的手的人，只有叫作金陵。

你为什么还要回到这个城市？

这句话，本来是我要问金陵的，没想到，她却先开口。

是啊，四年前，我去了厦门，她去了青岛。来不及悲伤的时光之中，我们以为这将会是永别。可是，如今，我们俩却又都回到了原点，回到了这个曾给我们欢喜也给过我们悲伤的地方。

我看了看金陵，又眯着眼睛看了看太阳。是啊，为什么还要回到这座城市？

我说，金陵，我和你一样。

我和你一样。放不下惦记的人，放不下过去的事。我想凉生，他醒在我每日每夜的梦境里，忧伤的脸忧伤的眼睛。

我还挂念着北小武，挂念着小九，我总觉得他们应该幸福地在一起。既然那么多伤害都一起经历过了，既然喜欢到可以不去在乎这些伤害了，那么小九，你应该回到我们身边的。还有天佑，我总是想起四年前的火车站，他越过重重人海，跑到我面前，汗水黏湿了他的头发，他拉住了我拖行李箱的手。我记得他当初手指的冰凉，眼神的期待和黯然。还有，他说的话——“如果一个二十五岁的男人，用这么蹩脚的方式，只为了能跟那个女孩说上一句话，你能明白他的心吗？”然后他就长久地看着我，满眼伤感满眼期望。

每一次，想起火车站离别的月台前的程天佑，我总有一种千山万水的感觉。



所以，千山万水之后，我回到了原地。就像你一样，因为你忘不了天恩，纵然他曾经是一个魔鬼一样的男子。可是，怎么办？谁让我们有了喜欢的人，有了软肋，有了千山万水的追随？

正当我和金陵沉浸在伤感中难以自拔时，突然发现，还有一个小生灵比我俩还要伤感。是一只灰色的流浪猫。它一直远远地跟着我和金陵，不肯离去。我跟金陵说，你看，我这人不仅人缘好，连猫缘都好！其实，我想，会不会是转世的小咪呢，从我的回忆中跑了出来，如此伤感地看着我。但再一想，不对啊，小咪应该还在天堂等着来世替我做凉生妹妹的，怎么可能临时变卦还变成一只猫呢？当了一辈子猫，早腻歪了吧。金陵奇怪地看着这只流浪猫，要知道，流浪猫生性对人很疏离的。她摇了摇头，看了我一眼，说，姜生，八成这猫是“脑瘫”，猫类智障，所以，会对你这么亲热！

我越听越不对味，感觉金陵的话里面大有“物以类聚”的味道。

我为了撇清自己不是智障，所以，就没有再做停留。和金陵继续前行，一边走路，一边谈论北小武，和他最近醉生梦死的生活。

金陵突然想起了什么，说，姜生，你知道吗，北小武最近有新欢了，据说是在泡吧时候认识的。

什么？我吓了一跳，倒不是因为北小武，因为我回来之后，北小武已经跟我介绍了他无数的“新欢”了，估计那都是唬人的。他就是想让我看到，他不惦记小九了，他过得很好。可是，鬼都知道，他忘不掉！我吓了一跳的是金陵居然会这么八卦，难道做了记者之后，她也被同化了？

我说，你不是要加入狗仔队了吧？

金陵白了我一眼说，别说这个了，你看我们俩还正被猫仔跟踪呢！

我回头一看，那只灰色的小流浪猫还是很固执地跟在我和金陵身后，眼神随着我脚步的行走变得越来越伤感，叫声也变得越来越哀怨。

金陵拉了拉我，说，别管它了。

我说，哦。然后我问金陵，那个，北小武的新欢叫什么，啥模样？多高？

家在哪里啊？

真唠叨！你以为你北小武他妈啊！金陵埋怨地看了我一眼，说，那个小姑娘名字挺喜庆的，叫八宝，我在秀水山采访的时候见过他们。小姑娘脸蛋圆鼓鼓的，有点小小的婴儿肥，你别说，她眉眼里，还真有几分小九的味道！

八宝？我看着金陵，心想，之前是小“九”，现在是八宝，小武哥这是要组女子数字别动队啊。这时，一辆宝蓝色的车缓缓停在了我身边，黑色车窗缓缓地降下来，一张精致无双的脸出现在我和金陵面前。

天佑？金陵看了看车里的男子，笑，你不是要对姜生进行二十四小时监护吧？不过我们家生龙活虎的姜大小姐，可不是能被看住的。

程天佑笑了笑，眼里是温柔的光，他看了看我，说，姜生，累了吧我送你们回家。

我说，不累。

他点点头，说，你们继续逛，我在后面慢慢跟着。

金陵推推我，说，算了吧，我可不想被一辆这么拉风的车给跟着，太不适合我们这种平民气质了。说完，金陵就拉开车门，把我推上车了。

天佑笑了笑。

我看了看天佑，淡淡一笑。我知道他最近为什么会总是尾随在我身后，因为不久之前，我曾疯狂地追着一辆白色林肯跑，因为，我从那车窗里看到了那张无数次在我梦里出现的容颜。

这张脸，曾经让我走过了这个城市的每一条街。

这张脸，让我失魂落魄地在无数个路口，无助地哭泣。

这张脸，他是凉生！

我曾拿着印有他相片的寻人启事，站在这座城市的每一个繁华地段，对着来来往往的行人发放，然后深深鞠躬……我请求路过的每一个人，若是见过他，一定要告诉我，他在哪里。

可是，在这座城市的每一天每一小时每一秒，无数面庞从我眼前闪过，有



冷漠、有怜悯、有无动于衷……但是却没有一张脸庞，是你。

很多时候，天佑找到我，都会默默地站在我的身边。他曾劝过我，他一定会找到你，不需要我如此盲目地来寻找。可是，我却做不到。

很多时候，在我几乎想要放弃的时候，总会感觉，你就在我的身边。仿佛只要我一回头，你就会微微笑，向我走来，然后拉着我的手，仿佛一切的伤害都不曾有过一样。时间还停留在那一天，你对我说，姜生，回家吃饭了。

你就在我的身边。这是我的错觉吗？我总感觉这行色匆匆的人群之中，有你的气息、你的影子、你的味道。

直到那天，我看见了那辆白色车里，有一个像极了你的影子。

你可以笑我，眼花了；也可以笑我，人傻了。所以，我追着那辆车，停不了步子。最终被尾随其后的另一辆车疯狂地撞飞。

很多很多的血，从我的身体里流出，就像家乡泛滥的清水河一样。

在那一刻，我迷离的双眼，仿佛看见那辆白色的林肯车停下，看到一双忧郁至极心疼至极的眼睛，看到那张精美的容颜，他紧紧地抱着我，近乎声嘶力竭地喊我的名字，姜生，姜生！

我渐渐地昏迷，那个影子也渐渐地淡去。仿佛一切都是我的幻觉。

当我醒来的时候，只有程天佑心焦如火地坐在我的身边，满脸心疼。他见我醒来，轻轻地唤我的名字，姜生，姜生。

突然之间，我分不清程天佑和凉生。他们的面孔，就这样，在我眼前交替着，一会儿是车祸昏迷前的凉生那双忧伤的眼，一会儿又是病床前程天佑这张满是心疼的脸。

我对程天佑喃喃，我说，我看到凉生了，我真的看到凉生了！

可是天佑却说，是你的幻觉，姜生。

他说，别骗你自己了。求求你！没有什么白色林肯，也没有凉生！姜生，一切都是你的幻觉！说这话的时候，他的脊背微微地一直，眼睛里散开了像烟花坠落般的苍凉。

是幻觉？当时的我，孱弱而疯狂，一直沉浸在车祸的瞬间，凉生拥抱我的刹那。所以，我听不得任何劝阻，仿佛中了邪，用尽全身力气摔下病床，企图爬出医院，寻找凉生。

输液瓶重重摔在地上，鲜红的静脉血液刹那间从身体逆流而出。程天佑绝对没有想到会是如此场面，他一边抱起地上的我，一边呼喊医生护士。

而我在他怀里，却依旧呼唤着那个让他整个心都碎裂的名字——凉生！凉生！

因为这场车祸，我康复出院之后，每一次外出，程天佑定会在某个时刻开着车出现在我身后。我想，他一定是怕极了那样的车祸，更害怕我随时出现那可怕的幻觉，然后深陷，最终，受伤。

无可否认，那一次事故，让程天佑极其挫败。他无法想象，只不过是一个幻觉，只不过是凉生的一个影子，都会让我疯狂至此，连命都可以不要！

所以，很多时候，我和他，都不再主动提及“凉生”这个名字。

他痛。我也痛。

另外，我也不再提及，我曾看见过一辆白色的林肯，看见过凉生，他就在我身边。我知道，这一切，就像天佑说的那样，只是一个幻觉。

一个可以让我毁灭的幻觉！

金陵上车后，看了看一直发愣的我，很疑惑，姜生，想什么呢？快上车啊！不会是舍不得那只流浪猫吧！

我刚上车，就听那只灰色的小猫叫声变得甚是凄厉，即使骨肉分离，估计都叫不出它那种声。

天佑皱了皱眉头，看着路边那只“哭爹喊娘”叫个不停的小猫，问我，姜生，你怎么着它了？

我表示我也很无辜，我也不知道它为什么叫得这么人神共愤。

金陵笑了笑，说，这只猫暗恋上你家姜生了，赶紧开车走吧！否则你家姜



生恐怕要变成猫太太，而不是程太太了。

程太太。天佑很受用，他微笑着开车离开。

我白了金陵一眼，她总是拿我和程天佑说事。金陵偷偷地笑，在我耳根悄悄地说，姜生啊，你看，我这算不算卖友求荣啊！

我心想，要是真能求荣的话，十个我都不给你卖的！但金陵似乎看出了我的想法，她笑着说，切，姜生，你真小心眼，我这么多年，对你可是不离不弃的！

不离不弃？还没等我好好回味金陵的这四个字，那只灰色的流浪猫就身体力行的给我上了一堂课，什么叫“不离不弃”！

——它跋山涉水，居然跟着我回到家门口！

当我和金陵从车子里下来，再次看到它时，彻底懵了，它竟然风尘仆仆地追了我十万八千里！我问金陵，我脸上是不是果真写着：伟大、美貌、智慧、善良？

金陵撇撇嘴，笑着说，我估计啊，你就是长得像条鱼罢了。

我不理金陵，那一刻，我决定了，收养它！

执著到诡异的小家伙！像不像另一个时空里的我？

我将它抱回家，换下了鞋子，才发现，它一直围着我的鞋子转啊转，不时伸出爪子去碰鞋子，试图扳倒。

最后，还是程天佑解开了谜底。原来这只猫并不是对我执著，它之所以这么不屈不挠地跟随我回到家，原因是，我逛街时，不小心，踩到了它原本叼在嘴里却又不小心掉在地上的小块炸鱼。

小块炸鱼啊！

怪不得它会叫得那么幽怨哀婉！

我还以为是有人人格魅力折服了它呢！哼！这个小吃货！

看着我一脸忿忿，程天佑笑得气吞河山，嘴巴几乎要裂到耳朵后面去了。最后，他还不忘挖苦我，说，幸亏你踩到的是鱼片，要要是踩到死老鼠……

虽然程天佑的话让人消化不良，但是好在当时的“冬菇”还是用它千娇百媚的小媚眼把我给收买了。

我收留了它，并很郑重地给它命名：冬菇。天佑对于“冬菇”这个名字充满了疑问，他说，姜生，为什么会是这个名字？

我心下一虚，却面不改色，说，那它应该叫什么？八宝吗？我反问程天佑，不知道为什么，嘴巴里居然跑出了北小武最近的新欢八宝的名字。

天佑笑了笑，说，姜生，你这个小孩吧……他没有说下去，只是笑笑。

程天佑曾说过，我是那种心里有自己那点小九九的时候，才会这么反问抢白人。他说，对我，你不必用虚张声势的强势来掩饰自己心里的那些小秘密。这样适得其反，让我知晓。

想起程天佑的话，让我的心突然不知所措起来，我抱起浑身脏兮兮的冬菇，说，我给它洗澡去了。程天佑也不再追问，他环顾了一下客厅，问我，姜生，我昨天给你带来的那一捧百合呢？你不会放到卧室里了吧，会影响睡眠的！

我一边盘算如何给冬菇洗澡，一边看了看程天佑身后的冰箱，笑了笑，说，我放到冰箱里了，那么漂亮的花，得多多保鲜，别坏了！

程天佑立刻昏了，他说，姜生大姐啊，那是香水百合啊，不是大葱白菜！要不要把你家冬菇给埋土里去栽培哈？

才不要呢？我将冬菇放到水盆里，但是没想到，它误以为我要淹死它，极力地挣扎反抗……

刀光剑影。人仰马翻。

……战争结束后。

冬菇跳上冰箱，得意地舔自己的爪子；我在程天佑的怀里，一脸猫爪，哭得昏天黑地。

后来，冬菇被送到宠物店里洗澡除虫；而我，忍痛打了狂犬疫苗后，还在程天佑的带领下进去了一家美容医院，看会不会留下什么不可抗逆的伤疤。



那医生见我一脸一脖子一手的抓痕走进去，还没听我说事情的原委，就很严肃地看了看程天佑，说，一大男人怎么可以留这么长的指甲！没品！

我……程天佑张张嘴，微微握起自己干净整洁的手指。

那医生继续批评：你就是留那么长的指甲也不能用来抓自己老婆啊？不是我说你，你这样不男人！

可是……医生……程天佑的脸都憋紫了，眼睛里闪过要杀人的光。

那医生视而不见，继续教导：你就是非要手贱抓你老婆，你也不能都往她脸上抓啊！你抓她身上！就不用担心伤疤了，妇女保障协会也不会告你虐待妇女！没等程天佑发作，我已经发作了，我说，我是女，不是妇！

那医生掰过我的脸，说，我知道你是女，不是夫！你要是夫的话，那你们俩夫妻可就太阴阳失衡了，需要调理一下内分泌。

我霍地站了起来，说，你们这美容医院有没有设立精神病科？

那医生就很严肃地看着我说，精神病没人会来美容的！

我被这个故作严肃的医生快要折磨崩溃了。我说，我知道没有精神病人会来美容，但是我觉得来这里美容的都会被你折磨成精神病。说完，我直接拉着程天佑一路狂奔离开。

此后，程天佑每每跟我提起要带我去美容医院等相关的事情，我必白眼视之。好在天佑没有像小时候凉生那样吓唬我，说我会嫁不出去。

小时候，凉生给我洗脚的时候，说，女孩子一定要穿鞋子，不然脚会变得很大很难看，将来就嫁不出去了。当时我满眼天真地看着将我的脚捧在手心的小男孩，对他说，我不怕，我有凉生我有哥。

当时的月光，是那样明亮婉转，照在我和凉生身上。当时的月光啊，它并没有告诉过那两个相依为命的傻傻的小孩，在很多很多年后的今天，他们会相隔天涯，再也回不到当初，回不到那个月光婉转的夜晚，虫鸣，星稀，小小的他，为小小的她洗去脚上因为奔跑留下的泥巴。

天佑看了看陷入回忆中的我，轻声说，没关系啦，姜生，别难受了。反正

你有疤没疤都一个模样谁让我这么好心！收留你！哎，羡慕你啊！也不知道你哪辈子修来的福分！

我茫然地看了一眼天佑，刚刚的回忆与现实世界之间太过突然地逆转，让我不知道自己此时身处何时、身边何人——是那个月光下的小小少年，还是这个容颜精致霸道温柔的男子。

天佑从身后轻轻地拥住我，下巴温柔地搁在我的头发上，说，姜生，不生气了，不去美容医院就是了。反正无论你有什么样子，我都会在你身边。

他说，无论你有什么样子。

就在那一个瞬间，我和天佑的思维，分置在相异的时空。他不知道我所思，而我，听不懂他所言。

02

痛苦的失眠，以及那只叫“冬菇”的横行乡里的猫。

虽然没有去美容医院，但是我的脸居然神奇地好了起来，没留下丝毫的疤痕。北小武围着我的脸看了半天，我以为他要表扬我的皮肤多么神奇，没想到他居然说，你家那猫爪子也太神奇了，居然练成了踏雪无痕！

于是，整个白天，他都在我家，端着冬菇的猫爪子左右琢磨。

我问他，听说，你最近有新欢了？叫八宝？

北小武仰起脸，看着我，说，绯闻！绝对绯闻！是不是金陵那个狗仔队告诉你的？我就知道！

我说，好了好了，就算不是你的新欢，那个八宝是什么样子啊？你们俩是怎么认识的？这个，你总该跟我说说吧？

北小武用看八婆一样鄙视的眼光看着我，说，一边去！八宝还能是什么样？跟你家冬菇一个样，一鼻子俩眼睛。

哦，原来北小武的新欢长得跟猫一个模样啊，这是我对八宝最初的印象：



猫一样的女子。这令我想起了小九，小九偶尔也会透出猫一样的妩媚来。

但是，关于他是怎样认识八宝的，北小武一直不肯告诉我。好像是一件极度不可告人的事情，会令他颜面全无。

整整一天，我们三个，北小武、我、冬菇，一起挤在阳台上。北小武的屁股可真大，我和冬菇不得不紧紧地靠在一起。

北小武说，姜生啊，你说我要是把你和冬菇一起推下去，你俩谁先死啊？

他果真是乌鸦，看着这么美的白云蓝天，想得居然是这么变态的事。难道是小九的离开，让他整个人颓废到满脑袋只有死亡吗？奶奶的，真烦躁！

正当我想抬手拍他的脑袋的时候，一个冷冷的声音在我和北小武身后响了起来，他说，我私下认为，小武同志，你会先死的！

回头，只见程天佑靠在落地窗前，阳光跳跃在他弯弯的睫毛上，如同热烈的火焰燃烧在他幽冷的眸子里。他看着北小武，冷冷的。

北小武斜了他一眼，转头问我，前妻！你不是说，你自己住这房子吗？你不是说你们俩关系纯洁得像富士山一样吗？程天佑怎么会有钥匙啊？我知道了！你和他姘居了！他一拍大腿，说，敢情你说“富士山”，不是说纯洁得像富士山上的雪，是说你俩热情的就像富士山的火山喷发吧！

下面……

毫无疑问。理所当然。

就是他和程天佑每次见面，只要时间允许，都会例行的公事：相互翻白眼，冷眼冷语，撕扯，推搡。就差随口吐对方唾沫了。

我就在一旁手足无措。冬菇却恰好相反，很悠闲地看着他们俩的“厮杀”。直到北小武落败而逃，被厮杀到楼下，冬菇还会很恋恋不舍地看着这个落败的男子离开。一场电影结束。冬菇还意犹未尽。

就这样，冬菇，凭借着它特殊的矜持和骄傲，霸占着我的生活。

起初，我以为，冬菇会对我有感恩之心，毕竟，我结束了它颠簸流浪的生活，让它衣食无忧地生活在我的屋檐下。

每次，我带它去我和金陵合开的花店的时候，它就会开心得无与伦比。

当然，金陵只是入股而已，大多时间她都在忙碌她所热爱的新闻事业，而我，就是标准的“卖花姑娘”。

冬菇酒足饭饱后，会时不时蹿出街道，对着街上几只被主人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小女猫，摆好pose，抛抛媚眼，耍耍帅，叫叫春。但是，很显然，冬菇并没有因此而对我心存感激。相反，它可能觉得，就是我给它的生活太安逸了，导致它“饱暖思淫欲”。淫欲就淫欲吧，而我又死活不肯为它再收养上一堆小女猫，供它老人家三宫六院七十二猫，长乐未央。

拜托，冬菇大哥，这又不是封建社会，父母包办婚姻。你要幸福，就自己去寻找，不要动辄把这些生活的不如意都推到你姜生姑奶奶的头上来。想到这里，我特鄙视地看了它一眼。

冬菇大概是看出我心里对它存有的鄙夷，正好有一天，金陵生日时，玩得太晚，所以我没有去花店接冬菇，而让天佑将我直接送回了家。

于是，隔日清晨，我到花店，打算给客人送头天刚刚包好的花，眼前景象把我吓得差点再次穿越成女猿人！乱花满地，一地凌乱。乱花丛中，冬菇在笑！金陵过来的时候，我正在和冬菇掐架。我关着店门，追冬菇。金陵一推门，冬菇敏捷地蹿出了店门。

金陵看着这一地狼藉，先是吃了一惊，后来摇头，叹息，说，来吧！黛玉，咱俩一起玩葬花。

金陵让我感受到了春风般的温暖，我刚觉得有朋友真好，她一边扫地一边补了一句，说：姜生，今天咱花店的损失归你啦。

当天晚上，我就梦见自己穿越成林黛玉，结果贾宝玉居然长了一张大饼脸，而且还有和北小武一样的大屁股。所以，我就很伤心地扛着锄头去葬花。

一阵花雨袭来，我没葬成花，反被这铺天盖地的花朵砸死了。

大饼脸的贾宝玉就在我脑袋上幸灾乐祸地拍手笑，蹦啊，跳啊，简直是我们家冬菇的穿越转世！